

“双十一”前，质检总局扮“神秘买家”抽检电商产品

# 网购“100%羊绒衫” 一丝羊绒也没有



质检总局小小出了一招，就让今年的疯狂“双十一”少了一分“热劲”：总局以“神秘买家”方式抽查了主流电商502个批次七类产品中，竟然有近三成不合格。皮鞋、毛绒布制玩具、羊绒针织服装、背提包、休闲服装、移动式插座和室内加热器等7种产品的不合格产品检出率均在30%以上，其中不乏大牌身影。

这样的残次品比例，网上购物还能买得放心么？往年都十分疯狂的“双十一”，还是我们的狂欢吗？

## 黑榜上 不乏知名品牌

光棍节，这本是个网络上衍生出来的戏谑性的“节日”，如今却已经成为众多电商大促销的噱头。

但最近，国家质检总局公布了最新一次质量抽查公告，抽查结果显示网络销售的儿童玩具、服装、鞋类、背提包和小家电等，合格率只有73.9%。

接受抽检的502批次产品中共有110家企业生产的131批次产品不合格。皮鞋、毛绒布制玩具、羊绒针织服装、背提包、休闲服装(机织)、移动式插座和室内加热器等7种产品的不合格产品检出率均在30%以上，其中包括康佳、容声、凡客诚品等一线知名品牌。

先来看电器：抽检结果中，广东容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两款“容声”高级电吹风、深圳市康佳电器有限公司“康佳”室内加热器上黑榜。

再来说凡客。被网友们认为“物美价廉”的凡客诚品，这次共有11批次产品被查出质量不合格，其中包括6款皮鞋、1款旅游鞋、两款手袋和两款牛仔短裤。两款“VANCL”牛仔短裤是因为纤维成分和PH值两指标不合格；两款“VANCL”手袋则是因为振荡冲击性能、缝合强度不过关。

## 律师说法：电商售伪劣品要担连带责任

“网购有两种方式抵消了买家的戒心：第一，支付宝——只有确认商品良好才会付钱给商家；第二，遇到不良商品后买家可以给‘差评’”。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梅宁律师说，这样就给买家一个信息：电商产品质量值得信任，无须提防。

事实上，质检总局的这次抽查就说明了问题。梅律师觉得，买家不可能掌握产品的各个检测指标，所以电商应当承担更大责任。“新消法规定，网购平台如果明知或者应知它销售的商品是虚假、伪劣的，却不采取措施去屏蔽，需要承担连带责任。”他建议，对于电商不诚信或售次品等问题，可以建立和完善征信制度，将不良记录计入征信系统。

记者了解到，质量部门目前已经督促电商平台企业对不合格产品采取处置措施，对于生产不合格产品的企业，尤其是不符合国家强制标准要求的，依法责令企业停止生产销售不合格产品。

## 网购“100%羊绒衫” 一丝羊绒也没有

质检总局此次抽检，采取“神秘买家”方式(工作人员扮成普通顾客)，从天猫、京东、苏宁、亚马逊、当当、1号店、凡客等电商平台抽取了359家企业生产的502批次电子商务产品。

服装类产品，61批次不合格产品中有43批次“成分含量不实”。一些羊绒衫明示值都是100%山羊绒，实测只有部分羊毛以及锦纶、粘纤、兔毛等。

“100元怎么可能买到羊绒衫。”一位经营羊绒衫多年的店主告诉记者，且不说其山羊绒的产量、价格，还需要加上加工费、染色费、品牌营销花费和运输物流费，几十元的羊绒衫根本就是“天方夜谭”。

“服饰的消费基础大，专业性强，普通买家根本无法判断产品是否合格，所以这个领域一定是不合格品的重灾区。”某淘宝电商说，特别是在双十一的节骨眼上，大家都跟抢一样的下单，少有人顾及服饰成分和PH值。

浙江省消保委相关负责人也认同该电商的说法。该负责人说包括衣裤、鞋帽、背包等商品，在外观上很难判断它的质量好坏，纤维含量、缝合强度、PH值等指标是无法从肉眼上得出结论的。

浙江省质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每年“双十一”期间都是电子商务产品质量问题的高发期，各类针对网购产品质量的投诉都会有所上升。



## 化妆品造假 拟处货值10倍罚款

网销平台未尽到监管义务最高罚20万元

8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通过官方网站就《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条例》)公开征求意见。《条例》对化妆品原料管理、生产经营、广告宣传、网络销售等方面作出规定，同时明确了具体的法律责任。

## 原料▷▷ 使用新原料须观察4年

《条例》明确，国家对化妆品原料实行目录管理。化妆品禁用原料、限用原料、允许使用的特定原料、已使用原料目录由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调整并公布。使用新原料生产化妆品，应当报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化妆品新原料须经过4年的观察期。

不得使用禁用原料，不得超量或超范围使用限用原料。化妆品生产企业不得利用超过使用期限、废弃、回收等不符合要求的化妆品或者原料、包装材料生产化妆品。染发、烫发、美白等化妆品被列入特殊用途化妆品，应经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生产和进口。

## 销售▷▷ 网络平台监管不力将担责

《条例》规定，网络化妆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应当对入网化妆品生产经营者实行实名登记，并对入网的化妆品生产经营者承担管理责任。一旦发现入网化妆品生产经营者有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并立即报告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如未尽到相关义务，将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罚款。

消费者通过第三方网络平台买到假冒伪劣化妆品，可向入网化妆品生产经营者要求赔偿。网络方不能提供生产经营者真实名称、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的，由网络方赔偿，但有侵权追偿。

## 处罚▷▷ 违法者最高可罚货值10倍

《条例》规定了明确的法律责任。违法生产、经营化妆品将被最高处以货值金额5倍以上10倍以下罚款。

违法生产企业将被吊销化妆品许可证，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员5年内不得从事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违法经营企业的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员3年内不得从事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

(本版稿件据新华社)



山东省著名商标  
山东省十大品牌

山东省调味品行业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

抱犊酱油 国标二级一级 特级  
氨基酸态氮含量大于0.55g/100ml

纯粮酿造  
不添加任何增鲜剂



抱犊调料  
家家需要